



413046S-2017



洛阳康华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KS 0074S-2017

代用茶

2017-12-19 发布

2017-12-19 实施

洛阳康华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则要求编写。

本标准由洛阳康华食品有限公司提出

本标准由洛阳康华食品有限公司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孟晋。

H N

Q B

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决明子、大麦、玄米(糙米炒制)、乌龙茶、大豆(炒制)、普洱茶、昆布、荷叶、桑叶、甘草、陈皮、菊花、绿茶、苦荞，经挑拣、清洗、干燥、粉碎、包装加工而成的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

2.1.1 决明子、昆布、荷叶、桑叶、甘草、陈皮、菊花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2 大麦应符合 NY/T 891 的规定。

2.1.3 玄米应符合 GB/T 18810 的规定。

2.1.4 普洱茶应符合 NY/T 779 的规定。

2.1.5 绿茶应符合 GB/T 14456.2 的规定。

2.1.6 乌龙茶应符合 GB/T 30357.1 的规定。

2.1.7 大豆应符合 LS/T 3111 的规定。

2.1.8 苦荞应符合 DB61/T 909 的规定。

2.1.10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试验方法
性状	具有代用茶应有的形态和特征	从样品中取出 10 包，将本品倒入无色烧杯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代用茶应有的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代用茶应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3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12.0	GB 5009.4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2.5	GB 5009.12
六六六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敌敌畏, mg/kg	≤ 0.1	GB/T 5009.20
乐果, mg/kg	≤ 1.0	GB/T 5009.20
三氯杀螨醇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76
氰戊菊酯, mg/kg	≤ 0.5	GB/T 5009.110

注: *该项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1/010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指标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灰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代用茶是以决明子、大麦、玄米(糙米炒制)、乌龙茶、大豆(炒制)、普洱茶、昆布、荷叶、桑叶、甘草、陈皮、菊花、绿茶、苦荞，经挑拣、清洗、干燥、粉碎、包装加工而成的代用茶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DBS41/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，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注：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41/ 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。

HN

洛阳康华食品有限公司

2017年11月20日

QB